**巨鹿县社区矫正项目重点自评绩效报告**

项 目 名 称： 社 区 矫 正 项 目

项目实施单位： 巨 鹿 县 司 法 局

项目总金额： 10 万 元

评 价 年 度： 2022 年 度

评价组组长： 王 新 周

评价组成员： 吴 亚 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巨鹿县司法局

地址：河北省巨鹿县黄巾大道北侧

性质：行政单位

承担的业务：巨鹿县司法局主要承担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2.负责各乡镇政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以及其他各项文件的审核清理等工作；3.承担统筹推进巨鹿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4.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5.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6.负责定制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包括一些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7.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8.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资金数：10万元

具体情况：1.社区矫正社会服务费支出 支付资金88500元。

1. 社区矫正心理沙盘室建设 部分资金：支付心理辅导咨询室3d立体墙贴、心理挂图、部分沙盘套装等4364元。
2. 社区矫正档案室规整完善建设 支付6500元购置社区矫正人员档案管理专用设备。
3. 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督管理、风险评估等 调查评估费636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具体情况：1.完善社区矫正资料设备建设，增加档案归置设施，增设档案柜安置，使社区矫正事务有法可依，有据可查；2.增设社区矫正服务费，购买社会服务，引入社工、心理咨询师队伍对社区矫正对象开展心理矫治、教育帮扶等工作。3.建设社区矫正心理沙盘室，为社区矫正对象提供心理评估，情绪安抚疏导，预防重新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根据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制定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做到部门重点项目支出均有法可依。科室每年编制项目预算，提出项目支出预算建议数，由财务室审核汇总。相关经费经单位领导研究商讨同意后支出。未列入预算的项目不得支出，不得超出预算安排支出。经费开支坚持“先审核、后开支，谁开支、谁负责，谁分管、谁把关”的原则。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 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分为三大部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1. 评价依据

根据巨鹿县财政局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

1. 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

评价的方法：主要通过财务查看资料、对比数据、调查、座谈等方面确定绩效指标。

等级设定：按照巨鹿县财政局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等级设定。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社区矫正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名称** | **名称** | **名称** |
| “工作活动”设置（30分） | 项目立项情况 | 是否符合市政府经济和社会总体发展规划 | 3 | 有市政府相关政策、规划、任务等文件得1分；无不得分。 | 1 |
| 项目活动与职责相关性 | 10 |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0 |
| 绩效自评情况 | 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合理性 | 7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7 |
| 自评报告情况 | 10 | 是否有绩效评价报告，报告是否依据充分、内容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每存在一项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 10 |
| “工作活动”管理（40分） | 资金管理 | 预算调整率 | 10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率每大于1%扣1分，扣完为止。 | 10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10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支出程序是否规范,报账手续是否齐全。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 10 |
| 会计核算规范性 | 5 |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规定。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项目管理 | 项目责任机制是否健全 | 10 | 是否建立责任机制，项目管理和责任落实到有关人。每存在一项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 10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5 | 制定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每缺少一项制度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工作活动”产出（25分） | 数量指标 |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次数 | 10 |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是否进行培训，若未进行次此项扣5分。 | 10 |
| 质量指标 |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参加比率 | 10 |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参加比率是否为100%，若未达到100%，此项不得分。 | 10 |
| 时效指标 | 完成调查评估平均期限 | 5 | 完成调查评估期限是否在10个工作日内，若长于10个工作日，此项不得分。 | 5 |
| “工作活动”效果（5分）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5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的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若比例低于85%，此项不得分。 | 5 |
| 合计 |  |  | 100 |  | 98 |